

“两院”报告图解



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

2月22日,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王晓东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作《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。2023年,全市法院共受理案件57016件,审执结52363件。

2023年工作要览



有力助推社会高水平治理

- **忠诚履职共建平安漯河。**审结一审刑事案件1443件,判处罪犯2472人。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,审结涉黑案件4件105人,追缴“黑财”5184.8万元。审结贪污、贿赂、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31件47人。
- **府院联动共绘法治漯河。**审结一审行政案件335件,判决撤销、变更、确认违法57件。
- **多元解纷共筑和谐漯河。**与市人社局等17家单位建立“总对总”诉调对接机制,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入驻调解组织147个、调解员463名,诉前调解案件1.18万件,成功分流率30.26%。
- **德法并举共润文明漯河。**微信公众号开辟《漯说法》栏目,发布涉民生案例54期。选派39名优秀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,深入开展法律“七进”宣讲,组织主题普法180余场,受众7万余人。



努力守护群众高品质生活

- **让诉求表达更加顺畅。**全市法院立案满意率达98.2%,认真高效办理群众来信来访757件891人,重复访同比下降28%。
- **让民生福祉更有保障。**审结涉民生案件7201件,同比上升14.68%。审结以房养老、保健品坑老、套路贷等诈骗犯罪案件457件869人,全力守护人民群众“钱袋子”。严厉惩治恶意欠薪行为,帮助农民工追回“血汗钱”742.5万元。
- **让胜诉权益更好兑现。**持续开展“豫剑执行”等集中执行行动100余次,执结案件15929件,为胜诉当事人兑现“真金白银”17.4亿元。坚持失信惩戒与守信激励并重,将“老赖”纳入失信黑名单5169人次,限制高消费10127人次,拘留296人,判处拒执罪3人。



全力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

- **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**审结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一审民商事案件5598件,涉案金额20.36亿元。
- **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。**审结各类金融案件2197件,通过法院清收到位金融机构不良资产4.05亿元,清收工作持续位居全省第一方阵。审结非法吸收公众存款、网络电信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213件377人。主动参与“问题楼盘”化解,推进解除查封土地1.76万平方米、房屋570余套,为2063户群众解决了办证需求。
- **积极服务创新驱动发展。**审结侵犯知名商标案件1401件,判处14名被告人有期徒刑。
- **依法助力美丽漯河建设。**依法审理非法捕捞、污染环境、滥伐林木、违法占地等案件37件77人。



主动接受社会监督

- **主动接受社会监督,**随机抽取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1999件,组织公众开放日、旁听庭审42场次,向当事人推送案件流程节点信息15万余次,开具律师调查令972份,网上公开具有示范价值的裁判文书2万余份,以阳光司法确保公正司法。

2024年工作安排

2024年,全市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次全会精神,认真落实市委八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,紧紧围绕现代化漯河“三城”建设,加快推进法院工作现代化,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漯河实践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立足新征程,以更高站位强化政治担当。

始终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,忠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。持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。

锚定新使命,以更大作为服务发展大局。

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,围绕现代化漯河“三城”建设,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,严厉打击暴力犯罪、职务犯罪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毒、食药环、盗抢骗、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,维护社会安全稳定。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,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障,依法平等保护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,强化金融审判职能,高效化解行政争议。

迈出新步伐,以更大力度推进改革创新。

深入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,着力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。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,持续加强智慧法院建设。

展现新风貌,以更严要求淬炼过硬队伍。

全面从严管党治警,常态化开展纪法教育活动,以廉洁司法确保公正司法。

聚焦新期盼,以更实举措回应群众关切。

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,加大妇女、儿童、老年人、残疾人权益司法保障。加大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力度,助力乡村全面振兴。持续深化执行权运行机制改革,更好更快兑现人民群众胜诉权益。



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

2月22日,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杜永召向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作《漯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。2023年,全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案件9236件,同比增长57.3%。

2023年工作要览



强化履职 服务中心大局

- **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。**全市检察机关共依法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878人,起诉2859人。持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,起诉14人。重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,批准逮捕194人,起诉522人,挽回经济损失563万元。依法严惩制售假种子、假化肥等涉农犯罪,保护农业生产和农民权益,批准逮捕8人,起诉25人。
- **护航保障现代化“三城”建设。**保持惩治危害食品安全犯罪高压态势,共起诉13人,追诉3人。依法打击涉知识产权刑事犯罪,共起诉48人。助力幸福之城建设,全年办理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案件45件。
- **推动实施“府检联动”机制。**围绕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、保交楼、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联动发力,集中办理各类案件177件。监督行政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4件,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意见104件,行政机关作出行政处罚58件,合力提升社会综合治理效能。
- **助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。**严厉打击经济金融犯罪,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,依法批准逮捕146人,起诉534人。深入开展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,开通12309检察服务企业绿色通道,出台安商惠企服务发展的33条措施。



司法为民 增进民生福祉

- **努力提升信访满意度。**办理群众信访案件1176件,32件信访积案均得到妥善化解。
- **倾情守护未成年人成长。**对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“零容忍”,共批准逮捕74人,起诉72人。检察长、副检察长等81名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,组织法治教育活动176场次,受教育师生6万余人。
- **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。**办理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13件,已追回拖欠农民工工资1400万元。督促在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依法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5098万元,为931名农民工发放拖欠工资款1114万元。加大对老年人、残疾人、妇女儿童等特殊群体合法权益保护力度,共办理支持起诉案件36件。
- **切实推进智慧检察院建设。**利用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,两级院研发法律监督模型38个。
- **强化公开保障诉讼权利。**两级检察院共接待律师阅卷786次,公开听证187件。



法律监督 提升办案质效

- **刑事检察更加注重监督实效。**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,强化侦查阶段提前介入,加强刑事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,狠抓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、规范化运行,监督立案94件、监督撤案11件,追加逮捕8人、追加起诉424人。加强审判监督,积极推动轻罪治理体系建设,建立赔偿保证金提存制度,加强刑事执行活动监督。
- **民事检察更加注重质量质并举。**增强监督的主动性和精准性,共办理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365件。与法院、公安、司法行政部门完善预

防和惩治虚假诉讼工作机制,形成监督纠正“假官司”合力。

- **行政检察更加注重强化履职。**办理各类行政检察案件108件,提出检察建议89件。
- **公益诉讼更加注重精准规范。**全年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29件,向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205件,行政机关全部依法履职。
- **反腐败斗争更加注重职能发挥。**审查起诉监委移送案件16件,其中省管干部案件4件。

2024年工作安排

2024年,全市检察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,认真贯彻中央、省委政法工作会议和市委八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,紧紧围绕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中心任务,坚持把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硬道理作为检察履职的硬任务,以“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”为工作主线,以开展“高质效检察管理年”为载体,以“单项工作争第一、整体工作创先进”为目标,内化信念理念,强化检察履职,优化监督质效,细化检察管理,深化能力建设,奋力挺进全省检察机关第一方阵,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现代化漯河“三城”建设。

内化信念理念,筑牢政治忠诚,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,以检察履职的高质量坚定捍卫党的全面领导。

强化检察履职,服务“三城”建设,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。

细化检察管理,激活制度效能,不断推动检察工作现代化水平。

优化监督质效,维护公平正义,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

深化能力建设,锻造漯河铁军,不断提升干警敢于监督、善于监督又勇于自我监督的能力。